沙汛指〔2025〕14号

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指挥部

关于终止防汛**Ⅳ级**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，有关单位：

2025年8月11日18时，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将10日10时启动的防汛III级应急响应降为防汛Ⅳ级应急响应。据最新气象信息，此轮强降雨已基本结束。根据《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应急预案》有关要求，经会商研判，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于8月12日10时起，终止全区防汛Ⅳ级应急响应。

当前，仍处于防汛关键期，天气变化频繁，灾害风险形势依然严峻。各镇街（管委会）、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要保持高度警惕，不能有麻痹思想、松劲心态；要持续关注雨情、水情、汛情变化，扎实履行属事属地防灾减灾职责，常态开展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；要加大应急准备、值守备勤、巡查宣教等工作力度，全力防范各类灾害事故发生，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安全稳定。

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指挥部

2025年8月1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